

## 第二章、國家能力與國家認同

「國家是一個人類社群，其在特定領土內宣稱成功地壟斷（獨佔）了該範圍內物質武力資源的合法使用權、、、、、、，國家被視為具有運用暴力的『權力』的唯一泉源」

~Max Webber<sup>1</sup>

### 第一節 國家能力如何影響國家認同

#### 一、新國家主義的興起

傳統的政治學研究是從「法律」、「制度」層面來研究國家，國家是政治最主要的內涵政治被認為與國家的運作劃上等號，因此，只要把國家的概念釐清，就等於回答「何謂政治」的問題<sup>2</sup>。但是，由於科學主義的迷思在二戰之後大幅興起，此風潮襲捲了社會科學界，使得政治學研究出現重大的變革，行為主義研究途徑（behavioral approach）躍為社會科學的主流，政治學被要求為一門可預測的科學，政治學者轉而關心公共政策的形成過程與實施效果，希望解決工業化之後大量的社會問題，此舉取代了法律、制度的純理論研究途徑，因此，在行為主義研究途徑下衍生出的系統理論、團體理論、多元理論等，均是有意地將國家概念略過，認為國家只不過是社會的反應場所，利益團體提供意見的匯集地罷了<sup>3</sup>。

<sup>1</sup> Max Webber, "The State and Its Context," in Roy C. Macridis & Bernard E. Brown (ed.), *Comparative Politics* (Cal: The Wadsworth Inc. Press, 1990), p. 38.

<sup>2</sup> 如谷德諾 (Frank J. Goodnow) 將政治學界定為國家意志表現。Frank J. Goodnow, *The Work of 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Association* (Lancaster, Pa.: Wickersham Press, 1905), p.37. 迦納 (James Garner) 曾說：「政治學始於國家，終於國家。」James W. Garner, *Political Science and Government* (New York: American Book Store, 1928), p.9.

<sup>3</sup> 此革命性的變革以大衛·伊士敦 (David Easton) 的系統論為關鍵起點。見David Easton, *The Political System: An Inquiry into the State of Political Science* (Chicago :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1). "Limited of the Equilibrium Model in Social Research," *Behavioral Science* ( April, 1956), pp.96-104. *A Framework for Political Analysis* ( Englewood Cliffs, N.J. : Prentice-Hall, 1965).

一九七〇年代的新馬克思主義興起，對國家的研究概念，起了承先啟後的示範作用。新馬克思主義承襲了傳統馬克思主義的國家理論概念，認為國家是統治階級的工具、階級鬥爭的舞台的概念下，強調從結構性的觀點來觀察階級與國家之間的關係<sup>4</sup>，這也使得國家概念興起復甦的趨勢<sup>5</sup>。

一九八〇年代之後，由於科學主義、行為主義的缺陷開始逐一顯現，使得政治學的典範開始轉向。由於行為主義只注重政治研究的科學性和準確性，把國家的組織表現、統治角色、統治基礎與統治正當性等價值規範問題刻意忽略。其次，行為主義的政治系統並不能取代國家，政治系統的邊界與國家的界線並不具完全相同意義，再加上二十世紀末葉，政府角色持續擴大，機構利益的議題日意突顯，使得西方國家所面臨的合法性危機不再是資本主義或社會主義的二元性結構問題，而是多元社會及其整合所帶來的「後學」思潮挑戰國家合法性地位的問題<sup>6</sup>，使得國家的作用再度被政治學界喚起，政治學者因而意識到必須以國家為中心（state-centered）才能解讀新時代的國家與社會間的互動，也才能找出根本的問題解決之道<sup>7</sup>。於是，西方學界在一九八〇年代之後，開始有學者提出「將國家重新找回」（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的學術研究浪潮，其研究的特色就是再重拾起以國家為主體的研究途徑，企圖再建構更完整的國家理論，來解釋國家與社會的互動關係，進而形成一種新的典範（paradigm）<sup>8</sup>，而這批研究國家的新生代學者被統稱為「新國家主義者」（neo-statists），其研究途徑被稱作為「新國家主義」（neo-statism）<sup>9</sup>。

一九八一年，諾丁傑（Eric A. Nordlinger）出版**民主國家的自主性**（*On the*

---

<sup>4</sup> David Marsh, Gerry Stoker著，陳菁雯等譯，**政治學方法論**（台北：韋伯文化，1998），頁 355-357。

<sup>5</sup> Martin Carnoy著，杜麗燕、李少軍譯，**國家與政治理論**（台北：桂冠圖書，1995），頁 300-311。

<sup>6</sup> 王紅玲編著，**當代西方政府經濟理論的演變與借鑒**（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2003年5月），頁 200-203。

<sup>7</sup> Theda Skocpol,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 Strategies of Analysis in Current Research” in Peter B. Evans, Dietrich Rueschemeyer, and Theda Skocpol (ed.)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New York :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p.4-7.

<sup>8</sup> 高永光，**論政治學中國家研究之新趨勢**（台北：永然文化，1995），頁 4。

<sup>9</sup> 高永光，「新國家主義研究興起的探討」，**國魂月刊**（台北：新中國出版社，1989年5月），頁 78。

*Autonomy of the Democratic State*) 一書，引起了政治學界廣大的注意<sup>10</sup>。諾丁傑在處理國家與社會的關係時，提出了一個分析的模型，從此分析模型中，政治學者可以檢驗三種類型的國家自主性<sup>11</sup>。這使得馬克思主義中所強調的國家自主性研究，有了明確性的規範與分析架構。

克萊斯勒 (Stephen D. Krasner) 認為國家研究的取向具有下述特性<sup>12</sup>，由此更可以明瞭新國家主義興起的原因。第一，新國家主義的研究取材比較重視統治和控制 (rule and control) 的問題，關切國家在內外威脅下如何維持秩序；第二，新國家主義把國家視為影響政策制訂的行動單元或中介變數 (intervening variable)，而不是反應社會偏好與性格的舞台；第三，新國家主義重視制度和機構的約束，以及其對個人行為的影響與作用；第四，新國家主義特別注意特定歷史條件下的制度產出，其導致了後來的某些結果；第五，新國家主義所探討的重點不只是資源分配過程中所造成的衝突與解決之現象，更重要的是探討分配資源的規則之基本原因。

史卡區波 (Theda Skocpol) 更進一步將國家中心論學者的研究分析方式加以歸納為新國家主義者的研究假設，包括了如下的特點<sup>13</sup>：

- (一) 把國家視為一個獨立的行動者 (actor) 來研究。
- (二) 憲政體制的自由民主國家仍具有國家自主性。
- (三) 研究國家的理性行動程度，藉以探討國家如何面對社會團體，分析出國家為何、何時、如何採取符合國家偏好的公共政策。
- (四) 國家能力越高，越容易達成其訂下的目標，同樣地，國家能力越低，越難達成其訂下的目標。
- (五) 進行對國家能力的分析，藉以瞭解國家在特定政策形成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

<sup>10</sup> 高永光，*論政治學中國家研究之新趨勢* (台北：永然文化，1995)，頁 39。

<sup>11</sup> Eric A. Nordlinger, *ibid*, 1981.

<sup>12</sup> Stephen D. Krasner, "Review Article: Approach to the State: Alternative Conceptions and Historical Dynamics."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16, No.2, pp.224-225.

<sup>13</sup> Theda Skocpol, *ibid*, 1985, pp.9-20.

(六) 研究國家與特定政策的關連性背景，尤其是特定的社會經濟條件背景。

## 二、國家能力的個案研究文獻

自從一九八〇年代新國家主義的研究途徑被突顯之後，以國家能力作為個案詮釋的分析方式成為研究國家與社會互動的新趨勢，也因為個案詮釋文獻資料漸趨豐富而得以修正、豐富國家能力的理論內涵。國家能力的個案詮釋文獻資料可以分為國家能力的性質、國家能力的衰退與增長、國家能力的實際指標來做分類<sup>14</sup>（見圖 2-1）。

尹凡斯、如奇邁爾和史卡區波（Evans, Rueschemeyer & Skocpol）在將國家重新找回（*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一書中將國家能力的研究途徑用來分析第一、第二、第三世界等國家的發展狀況後，認為國家能力的內涵包括了：國家自主性與國家能力是動態相關的、不對稱性的與具有矛盾性的<sup>15</sup>。此外，史卡區波在對美國一九三〇年代中的新政時期（The New Deal Period）研究中認為，國家能力是可以培養、成長與發展的<sup>16</sup>。霍勒和艾肯柏利（John A. Hall & G. John Ikenberry）在國家（*The State*）一書中指出，國家能力的顯現，包括增長與衰退等現象，必須要透過工業化過程中的歷史背景來觀察，才可以得到證明<sup>17</sup>。

密格達（Joel S. Migdal）與王紹光、胡鞍鋼則嘗試用指標來衡量國家能力。

密格達認為國家能力可以從國家滲透民間社會、規範社會關係、汲取資源能力、佔有或運用資源等能力來觀察。而國家能力的強弱可以從國家控制社會的程度來衡量，至於國家控制社會的程度之指標又可以反映在服從、參與、正當性

---

<sup>14</sup> 本文分類標準參考：陳啓清，*國家與土地改革—戰後初期台海兩岸比較分析*（台北：政大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博士論文），頁 39-50。盧奕旬，*八〇年代以來政治學中「國家能力」研究之分析*（台北，台大三民主義研究所碩士論文），頁 22-23。

<sup>15</sup> Peter B. Evans, Dietrich Rueschemeyer, and Theda Skocpol, "On the Road Toward a More Adequate Understanding of the State", in Peter B. Evans, Dietrich Rueschemeyer, and Theda Skocpol (ed.), *Bringing the State back i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5), pp.351-356.

<sup>16</sup> 高永光，*論政治學中國家研究之新趨勢*（台北：永然文化，1995），頁 85-93。

<sup>17</sup> John A. Hall & John Ikenberry, *The State* (Milton Keynes, England: Open University Press, 1989), pp.95-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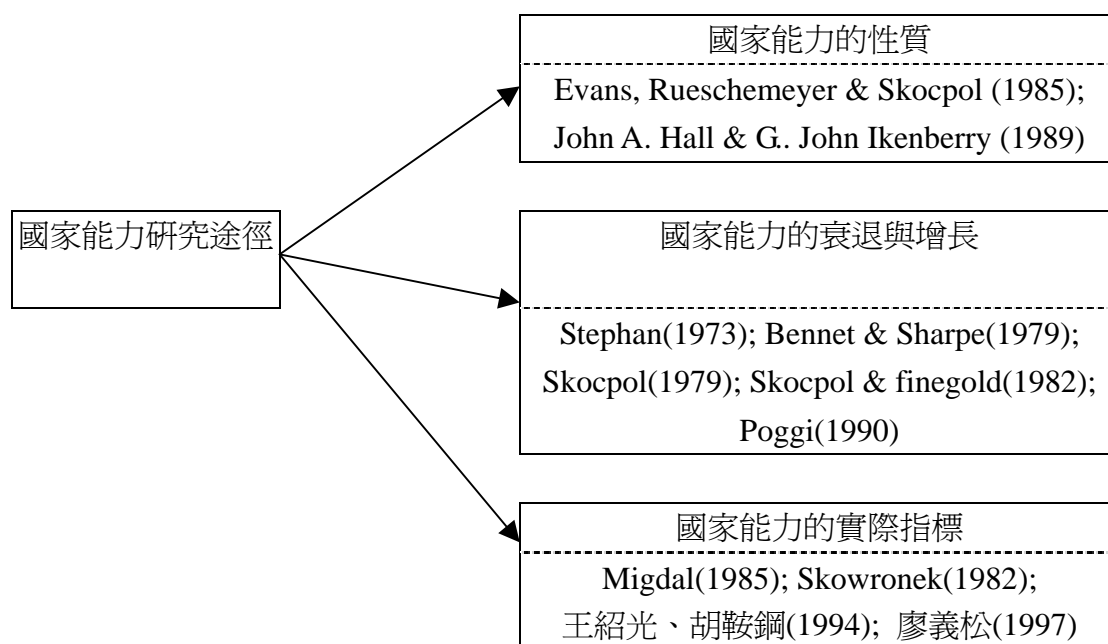
(Compliance, Participation, Legitimacy) 等三項<sup>18</sup>。

王紹光、胡鞍鋼認為國家能力是指國家的中央政府能將國家自己的意志、目標轉化為現實的能力，這些能力包括：汲取能力 (extract capacity)、調控能力 (steering capacity)、合法化能力 (legitimation capacity) 與強制能力 (coercive capacity)。在此其中以國家汲取能力最為重要，因此，王紹光、胡鞍鋼用下列公式來表達國家汲取能力<sup>19</sup>：

$$\text{國家汲取能力} = \text{預算收入} / \text{國民收入}$$

式中，預算收入是指政府可以利用的社會資源，簡稱政府資源；國民收入是指社會可提供的資源總量，簡稱社會資源。

圖 2-1：國家能力研究途徑個案詮釋分類圖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sup>18</sup> Joel S. Migdal, *Strong Societies and Weak State: State-Society Relations and State Capabilities in the Third World*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88), pp.3-33.

<sup>19</sup> 王紹光、胡鞍鋼，*中國國家能力報告*（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 5-12。

### 三、國家能力影響國家認同

政權的合法性與正當性和其轄下之百姓的政治認同支持與否有著極大的關係。哈伯瑪斯(Jurgen Habermas)認為國家需要不斷地在社會力量中尋找合法性，它是政權統治的基礎，倘若國家政權在這個過程中無法維持有效的規範結構時，合法性就會出現危機，國家就不能獲得足夠民眾的忠誠支持，認同危機就將會出現<sup>20</sup>。

在吳國光所編的**國家、市場與社會**一書中，進一步將中國國家能力與其經濟、社會的關係進行深入探討，書中內容引新疆少數民族的衝突作為例證，說明中國必須加強國家能力塑造其領導的合法地位，以避免少數民族的認同出現變化，造成國家分裂的現象<sup>21</sup>。

最詳細將國家能力的變數與政權合法化的關連性接連起來的文獻，莫歸於王紹光與胡鞍鋼在一九九四年的著作**中國國家能力報告**，此書將國家能力概括為四種<sup>22</sup>，包括了：汲取能力、調控能力、合法化能力與強制能力，四種國家能力都彼此聯繫相關（見圖 2-2），其中，國家汲取財政能力是最重要的國家能力，是國家實現其他能力的基礎，國家汲取財政能力的下降將會導致一系列的連鎖效應（見圖 2-3）。如果國家財政汲取能力下降，對於國家整體經濟的調控能力也會下降，此舉將會造成一系列的經濟危機與社會問題，並引起社會動盪，造成人民對政府，尤其是對中央政府的普遍性認同危機，這將使得中央政府的合法性下降。當政府面對這些危機時，又會不得不採用各種強制力量，包括軍隊、警察、特務等來維持社會秩序，此舉將會造成國家與社會的嚴重正面衝突，政府的合法性將會失去根基，政權就岌岌可危，有可能導致國家分裂和社會解體的情形。因此，國家汲取財政能力的下降，將會拖累其他三種國家能力的下降；同樣地，國家汲取財政能力的上升，將會帶動其他國家能力的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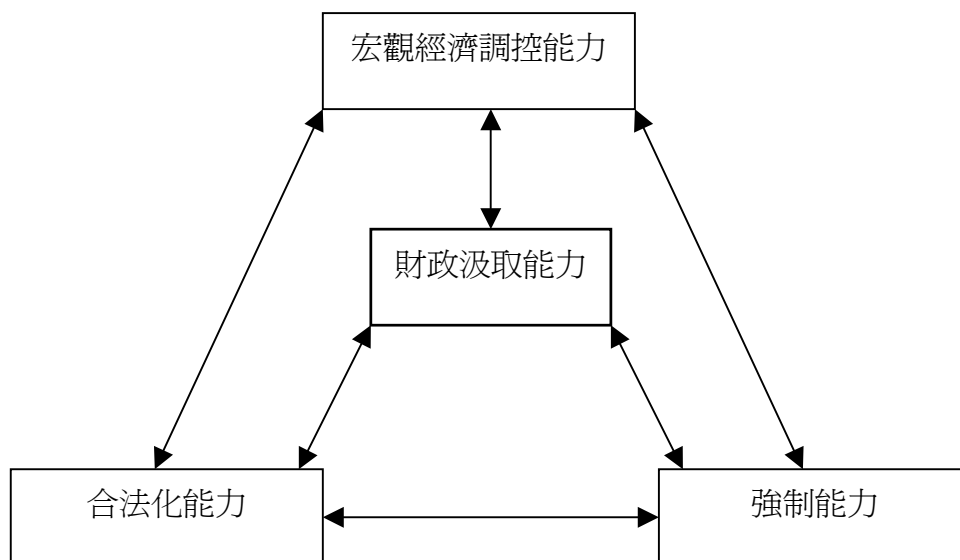
---

<sup>20</sup> 哈伯瑪斯(Jurgen Habermas)著，陳學明譯，**合法性危機**（台北：時報出版，1994），頁6。

<sup>21</sup> 吳國光編，**國家、市場與社會**（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224-2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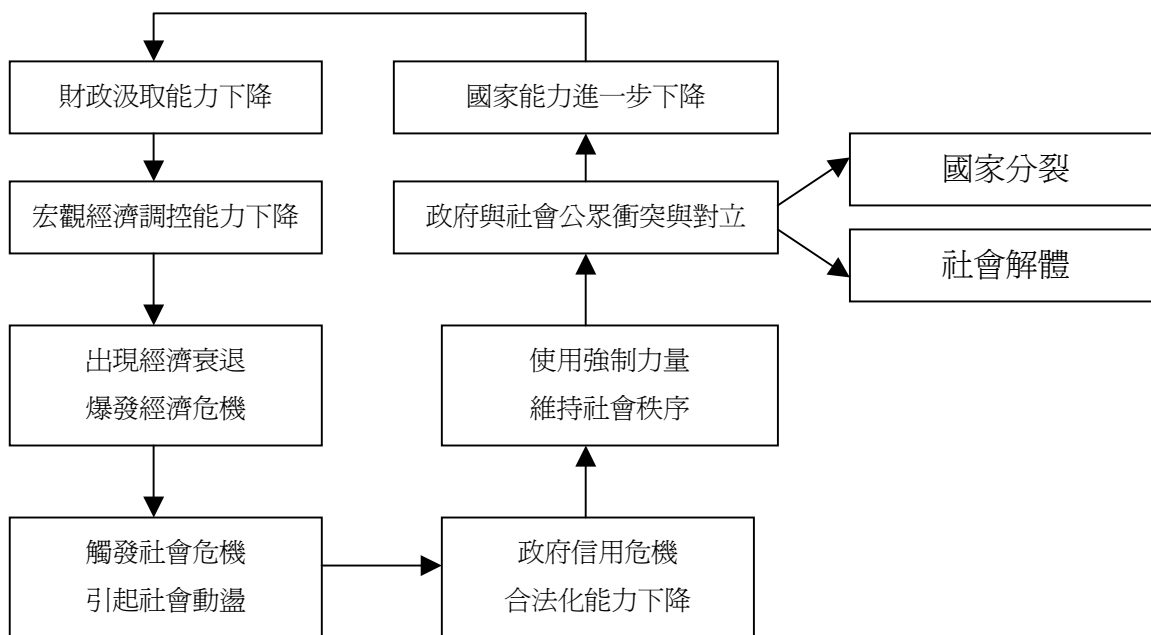
<sup>22</sup> 王紹光、胡鞍鋼，**中國國家能力報告**（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5-12。

圖 2-2：各種國家能力的相互關係



資料來源：王紹光、胡鞍鋼，中國國家能力報告（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 9。

圖 2-3：國家汲取財政能力下降以及後果



資料來源：王紹光、胡鞍鋼，中國國家能力報告（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 10。

此外，史卡區波（Theda Skocpol）也認為國家自主性的實際程度之衡量與其之後的顯現，是以社會政治系統的特殊類型，以及歷史國際環境來分析與解釋<sup>23</sup>，也就是說，界定國家自主性的因素包含有國家內部結構與國家外部空間等兩大因素。

國家內部的結構因素是指當國家面對國家機器成員有不同的政策偏好時，社會勢力可能會滲入國家機器內部，影響國家政策產出，當國家機器面對這些代表不同階級、團體等社會勢力折衝的過程中，就會顯現出國家的自主性。同樣地，國家存在的限定地理環境，並且與其他國家的相互作用過程中，也會相對表現出國家的潛在自主性，地理環境與國際情勢會賦予國家任務和機會，同時也會限定國家機器的能力界線<sup>24</sup>，也就是說在討論國家與社會的互動過程中，我們可以將國家外部環境對國家自主性的制約視作為國家與社會互動的既定背景，國家機器是外部因素的轉接器，將外部行動者對政策的壓力或利益，轉化為與社會行動者互動的基本條件與需求。

因此，史卡區波進一步指陳，如果國家組織能夠順利有效地處理國內結構與國外環境所賦予的任務時，那麼多數的社會團體都將會賦予國家的形勢和統治者該有的合法性地位，無論是道義的認可還是常見的接受現狀狀態<sup>25</sup>。在任何時候，國家合法性來源的最重要任務不是社會多數民眾的支持與默許，而是政治上強大而且動員的起來的團體之支持或默許。因此，在分析政權崩潰時，體制所塑造出的合法性在自己幹部及其他強力團體中所出現的消退現象，必須要視為中介變項，而非基本因素，真正的基本原因必須在國家組織的內、外結構，以及國家能力中去尋找。換言之，社會中的各個強力團體與國家機器中的自己幹部對國家機器合法性的認可與認同是來自於特定的國際環境與歷史結構所塑造出的國家

---

<sup>23</sup> Theda Skocpol著，劉北城譯，劉北城譯，**國家與社會革命**（台北：桂冠圖書公司，1998），頁33-34。

<sup>24</sup> Kock Wah and Jomo K. S. “Economic Theory and Industrial Policy in East Asia,” in Robert Fitzgerald (ed.), *The Stat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Lessons from the Far East* (London: Frank, 1995), p.17.

<sup>25</sup> Theda Skocpol著，劉北城譯，**國家與社會革命**（台北：桂冠圖書公司，1998），頁35-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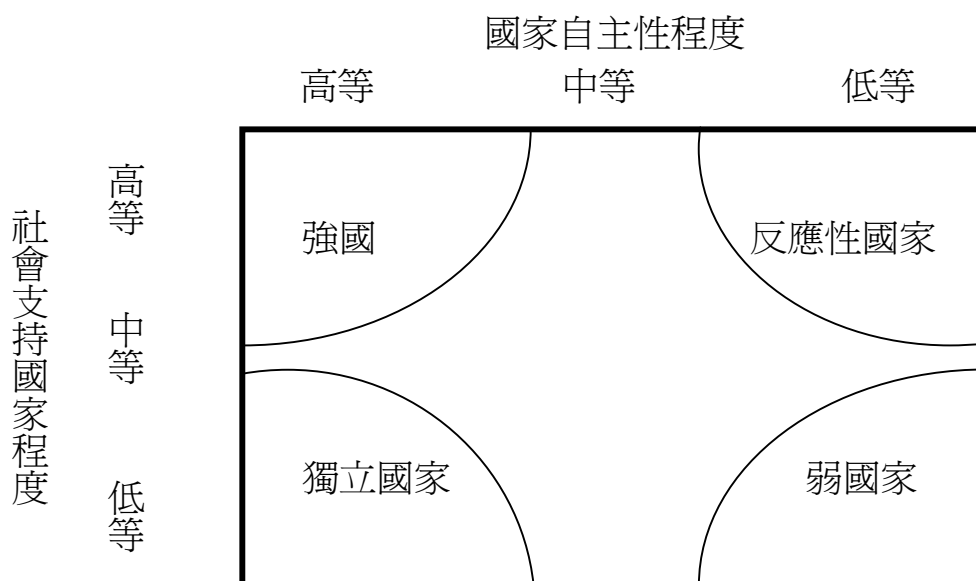
自主性，以及相應而出的國家能力所支撐。因此，國家的體制合法性之衰敗與社會認同之轉變的基本原因就是國家能力的衰退。

## 第二節 國家能力影響國家認同的指標

### 一、諾丁傑的國家自主性是自生

諾丁傑（Eric A. Nordlinger）是率先將國家自主性進行明確分析與具體規範的學者，在他以國家自主性程度與社會支持國家程度為橫縱指標所建構出的四種國家類型中（見圖 2-4：諾丁傑國家能力分析圖），諾丁傑認為就算是國家自主性程度低，且社會支持國家程度低的弱國家在行動上也是可以排除社會偏好進行自主性意識之行為<sup>26</sup>。

圖 2-4：諾丁傑的國家能力分析圖



資料來源：Eric A. Nordlinger, “Take the State Serious”, in Myron Weiner & Samuel P. Huntington (ed.), *Understanding Political Development*. (The Little, Brown Series in Comparative Politics, 1987), pp.370

<sup>26</sup> Eric A. Nordlinger, “Take the State Serious”, in Myron Weiner & Samuel P. Huntington (ed.), *Understanding Political Development* (Boston : Little, Brown, 1987), pp. 352-390.

新國家主義的研究在諾丁傑將國家自主性進行規範與確認之後，紛紛以國家自主性是自生的前提上進行理論的擴張與鋪成。孟恩（Michael Mann）認為國家發展的過程中會自動形成國家自主性的展現與國家能力的培養，而兩個變項的強弱表現將可區分出各種不同形式的國家類型<sup>27</sup>。魏思與霍布森（Linda Weiss & John M. Hobson）在孟恩的國家自主性與國家能力觀點上進一步詮釋，認為一個國家若只是重視國家自主性的展現，將會導致該國的衰弱，然而，如果加強國家能力就能使國家的權力獲得增長，進一步保障國家自主性的展現。至於國家能力的加強方式可以從國家滲透社會能力、國家汲取社會資源能力、國家與社會協商能力等三個指標來作為解釋判準<sup>28</sup>。魏思與霍布森認為：國家與社會合作進行工業化的發展是必要過程，此過程所培育出的強社會並不會威脅國家的存在，相反的，如果國家能夠展現滲透能力、汲取能力、協商能力等國家能力，那麼國家將會具有更強大的自主性地位<sup>29</sup>。

傑賽普（Bob Jessop）對「國家」（state）賦予新的概念。他認為新的國家機器形式具有霸權計畫、資本積累策略，以及至政治制度等三個改進面向，以凝聚政策共識來面對新的國際競爭趨勢。在霸權計畫上面，新國家企圖透過文化、政治等政策塑造國族主義，凝聚政體與人民之間的共識；在資本積累策略方面，新國家策略傾向新自由主義（neo-liberalism），期望透過全面民營化、放鬆對企業管制、壓制公會勢力、縮減福利預算、強化整體經濟的競爭力等，企圖全面改造福利國家，扶植和強化私人企業的競爭力；在政治制度的改造方面，新國家希望比舊政權有更大的正當性，包括政治的民主化與國家機器的運作有改組和重組的趨勢面對內政與外交的挑戰<sup>30</sup>。

---

<sup>27</sup> Michael Mann, "The Autonomous Power of the State: Its Origins, Mechanisms and Results", *State, War and Capitalism: Studies in Political Sociology* (Oxford and New York: Basil Blackwell Ltd., 1988) p.7.

<sup>28</sup> Linda Weiss & John M. Hobson, *Stat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A comparative Historical Analysis* (Cambridge: Polity Press, 1995), p.7.

<sup>29</sup> *ibid*, pp. 243-244.

<sup>30</sup> Bob Jessop, *State Theory: Putting Capitalist States in Their Place* (Cambridge, U.K.: Polity Press,

史卡區波將國家視為一個獨立的行動者，除了將官僚系統與政策、社會集團利益關係作為研究對象外，更將新國家主義研究擴及到國際社會對國家政策的影響。史卡區波在分析中國、法國、俄國的革命時認為國家在面對革命運動時有兩個面向，一方面是階級分裂的社會經濟結構，另一方面是國際條件的壓力，這兩方面的面向將使得國家能力受到影響而下降，進一步出現國家對其體制合法性論述的不足而出現認同的分歧與轉移，造成革命的發生<sup>31</sup>。

王紹光與胡鞍鋼藉著國家能力的概念分析中國在改革開放後市場經濟下的國家角色作為。王、胡認為國家能力有財政汲取能力、宏觀調控能力、強制能力與合法化能力等四項指標，這四項指標會互相影響，其中尤以財政汲取能力為國家能力中的核心指標，因此國家應強化中央政府的財政汲取能力，以避免中國大陸諸侯經濟的產生<sup>32</sup>。在王、胡的論述中，其將國家能力進行進一步具體指標規範，並且將國家的合法化能力也視為國家能力的一部份，可為新國家主義理論的延伸。雖然王、胡二人並沒有直接提及國家合法化能力與認同的關係，然而由其關注九〇年代中國大陸中央與地方緊張的財政關係看來，不難會發現其對中共中央財政汲取能力下降影響合法化能力，造成國家分裂的隱憂。這與哈伯瑪斯將國家政權的合法化能力影響國家認同，造成革命發生或國家分裂的想法不謀而合。

要將以上各種國家能力影響認同的指標適用於台灣的情況必須有所取捨，取捨的標準必須考慮台灣的歷史、地理背景因素。台灣在一九五〇年代進入國民政府統治狀態，然而因為冷戰時期的特殊國際結構，使得台灣得以以「中華民國」國號，代表中國唯一合法政權與各國進行外交工作，並且在聯合國享有常任理事國的地位，這樣的特殊地位使得台灣在國際社會上具有了國家自主性。其次，國民政府統治期間在台灣創造的經濟奇蹟更培養政府的國家能力，更佳展現出國家在對外的國際地位與對內的社會結構具有高度的自主性地位，並且塑造出國際與國內都認同中華民國為中國唯一合法政權的合法性論述。

1990)。

<sup>31</sup> Theda Skocpol著，劉北城譯，**國家與社會革命**（台北：桂冠圖書公司，1998），頁 35-37。

<sup>32</sup> 王紹光、胡鞍鋼，**中國國家能力報告**（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 88-90。

七〇年代是台灣外交空間大幅萎縮的時代，聯合國排除中華民國，將中共視為中國政權的唯一合法代表，而日本、美國等大國相繼與中華民國斷交，中華民國政府將自己視為中國唯一合法代表的論述在國際上遭到強烈的挑戰，使得國民政府將政權的合法性轉移到台灣社會內部，開啟中央政府與台灣的政治、經濟菁英交涉對話的契機，並轉而注意台灣的經濟發展以建構並鞏固其合法性地位。然而，當一九八〇年代中期以後，台灣的經濟陷入窘境，以及東南亞與大陸的經濟崛起姿態時，台灣的社會開始出現挑戰國家合法性的危機，國家為了面對這樣的危機，逐漸往本土政權論述修正國家的合法性，改採民主政權的統治方法拉攏社會力量，並且積極進行經濟的轉型發展以鞏固國家的能力，確保國家自主性不受侵蝕，同時間的台灣民眾國家認同也出現明顯的轉移。

因此，本文說明台灣的國家能力與國家認同關係的理論假設前提是採用諾丁傑認為國家自主性在國家發展過程中將會自生，不會被國際或社會團體階級所侵蝕<sup>33</sup>。同樣的，台灣的國家自主性在五〇年代逐漸展現之後，也將隨其國家能力的發展與轉變而展現其生命力。九〇年代以後的台灣國家能力展現，無論在國際外交與國內經濟、社會上均出現明顯地希望擺脫「中國代表」的改變，這些改變鞏固了台灣的國家自主性地位，並且間接地改變了台灣人民的國家認同。在此背景下，本文採用史卡區波將國家能力的發揮分為國際結構因素與國內經濟社會結構因素的兩指標作為分析台灣國家能力轉變的指標來源。

台灣的國家外部結構可以以一九七〇年代以來，台灣所面臨的國際外交處境作為分析依據，也就是從一九七〇年代以後的國際結構變化來看國民黨政權合法性的轉化與台灣人民認同的轉化；至於本文國家內部的經濟社會結構分析則是參考王紹光、胡鞍鋼的標準，包含了財政汲取能力與宏觀調控社會的能力作為分析依據<sup>34</sup>。財政汲取能力是指國家機器吸收社會資源的能力，因此本文以台灣吸引外資投資、吸引台商根留台灣，以及經濟產業升級等政策與成效作為內容；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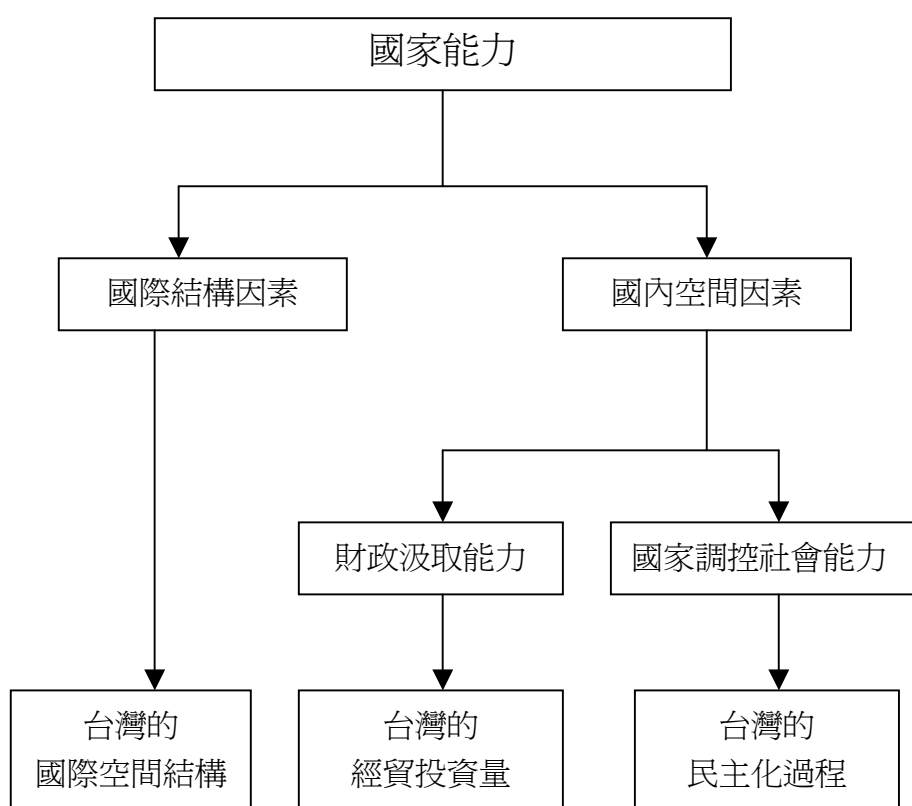
---

<sup>33</sup> Eric A. Nordlinger, *ibid*, 1981, p.15, p.37.

<sup>34</sup> 王紹光、胡鞍鋼，*中國國家能力報告*（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4），頁9。

觀調控社會的能力是指現代化過程中，國家機器採用何種制度滲透、調控社會，所以民主制度成為介紹台灣的國家機器滲透社會的判準內容。在國際結構、財政汲取與民主制度等三項指標下分析台灣的國家自主性與國家能力轉化，進一步檢驗此國家能力轉化過程與國家認同的關係是為本文的國家能力影響國家認同的指標來源（見圖 2-5）。

圖 2-5：國家能力指標



資料來源：作者整理

